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
基地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2MA3XAX6T27）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丁秀梅（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01103541000000006，信用编号BH015537），主要编制人员包括丁秀梅（信用编号BH015537）、赵博（信用编号BH042045）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u7etd		
建设项目名称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6--0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44XXPU2Y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席双国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王尚萍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王尚萍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青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2MA3XAX6T27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丁秀梅	20201103541000000006	BH015537	丁秀梅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博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42045	赵博
丁秀梅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15537	丁秀梅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3XAN6T27

(副本) 1-1

名称 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高玉坤 营业期限 2016年06月17日至2066年06月16日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环保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咨询（凭有效资质经营）；销售：环保设备、金属制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从事以上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郑州市中原区冉屯北路南、桐柏路东4号楼2单元1211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12 月24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姓名: 丁秀梅

证件号码: 412726198402277982

別:

女

1984年02月

批准日期: 2020年11月15日

管理号: 202010354000000006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统一组织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1)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6198402277982			
社会保障号码		412726198402277982		姓 名	丁秀梅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				邮政编码		***
单位名称		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1-10-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9819.60	1159.20	0.00	8 6	1159.20	20978.80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1-10-18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2011-10-18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 1	2745	●	2745	●		2745	●	
0 2	2745	●	2745	●		2745	●	
0 3	3000	●	3000	●		3000	●	
0 4	3000	●	3000	●		3000	●	
0 5	3000	●	3000	●		3000	●	
0 6		-		-			-	
0 7		-		-			-	
0 8		-		-			-	
0 9		-		-			-	
1 0		-		-			-	
1 1		-		-			-	
1 2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1.05.27 11:07:38

打印时间：2021-05-2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1)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3198701212827			
社会保障号码		412823198701212827		姓 名	赵博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河南省遂平县沈寨乡单楼村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3-04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190.56	1200.00	0.00	98	1200.00	27390.56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3-03-01	参保缴费	2014-01-01	参保缴费		2013-03-16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000	●	3000	●		3000	●	
02	3000	●	3000	●		3000	●	
03	3000	●	3000	●		3000	●	
04	3000	●	3000	●		3000	●	
05	3000	●	3000	●		3000	●	
06	3000		3000			3000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1.06.10 16:35:10

打印时间：2021-06-10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10526-39-03-073591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尚萍	联系方式	18738197181
建设地点	河南省 安阳市 滑县 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		
地理坐标	(114 度 32 分 44.489 秒, 35 度 31 分 56.59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020-410526-39-03-073591
总投资（万元）	1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0.05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202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 审批机关：滑县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滑县人民政府关于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的批复》（滑政文[2018]92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19〕19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为其他电子元件制造，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入驻，入驻证明见附件5。 2、规划环评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其他电子元件制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位于规划的装		

	备制造产业区，不在规划环评提出的负面清单内；经对照环境准入条件，本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条件的限制类和禁止类；生产规模和工艺装备水平满足环境准入条件的要求，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入驻。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红线 项目周边无生态特殊及重要敏感区，项目建设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敏感区，项目位于滑县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不涉及生态红线。 （2）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区域PM_{2.5}、PM₁₀、臭氧超标，当地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原因是随着滑县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排放的大量二氧化碳、氮氧化物与挥发性有机物导致PM_{2.5}等二次污染呈加剧态势。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2020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号）要求，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边治理边排查；强化监督，严格执法；严格标准，规范验收；严格考核，奖优罚劣；制定重点行业专项实施方案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好转。区域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符合水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情况较好，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餐厅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金堤河。经预测，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对敏感点的预测值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综上，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水资源：项目运营过程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生产车间冷却用水，水源来自自来水，能够满足职工日常生活用水，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影响区域水资源总量。

	土地资源：本项目利用百得工业园现有厂房，不额外新增占地，不影响区域土地资源总量。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表1 项目与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负面清单	①不符合国家及河南省相关产业政策的项目，以及与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相冲突的项目； ②排放废水中含“三致”污染物且通过环保措施不能消除其污染，或废水中含有高浓度盐分且没有有效环保措施消减盐分的项目； ③排放恶臭气体且无有效防护措施的项目； ④不能通过有效技术手段提高企业用水重复利用率的高耗水项目； ⑤采用落后生产工艺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低下的项目； ⑥含有一类污染物且没有可靠消减措施的项目； ⑦污染严重的“十五小”及“新五小”企业； ⑧符合产业定位，但属于大气、水污染严重的企业，且没有可靠的治理措施消减其污染的项目。 ⑧违反国家及河南省相关控制建设要求的煤化工项目。	①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位于规划的装备制造产业区；②项目排放废水为生活污水，不含“三致”污染物，废水中不含高浓度盐分；③项目不排放恶臭气体；④不属于高耗水项目；⑤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不属于落后生产工艺和设备；⑥不含一类污染物；⑦不属于污染严重的“十五小”及“新五小”企业；⑧符合产业定位，不属于大气、水污染严重的企业，排放的VOCs废气收集后通过“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	相符

		放。⑧不属于煤化工项目。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根据《滑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主导产业要求，并且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二、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2 项目与豫环文[2019]84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tr><th>项目</th><th>要求</th><th>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方案</td><td>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坚持源头控制、过程管理、末端治理和强化减排相结合的全方位综合治理原则，大力推进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深入开展涉VOCs重点行业提标改造工作，持续进行VOCs整治专项执法检查，逐步推广VOCs在线监测设施建设，全面建成VOCs综合防控体系，大幅减少VOCs排放总量。</td><td>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VOCs经收集后通过“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td><td>相符</td></tr></table> 三、与《关于印发河南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0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关于印发河南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0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3 项目与豫环攻坚办（2021）20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tr><th>项目</th><th>要求</th><th>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严格环境准入</td><td>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td><td>本项目属于其他电子元件制造，满足“三线一单”要求，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td><td>相符</td></tr></table>				项目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方案	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坚持源头控制、过程管理、末端治理和强化减排相结合的全方位综合治理原则，大力推进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深入开展涉VOCs重点行业提标改造工作，持续进行VOCs整治专项执法检查，逐步推广VOCs在线监测设施建设，全面建成VOCs综合防控体系，大幅减少VOCs排放总量。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VOCs经收集后通过“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项目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	本项目属于其他电子元件制造，满足“三线一单”要求，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相符
项目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方案	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坚持源头控制、过程管理、末端治理和强化减排相结合的全方位综合治理原则，大力推进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深入开展涉VOCs重点行业提标改造工作，持续进行VOCs整治专项执法检查，逐步推广VOCs在线监测设施建设，全面建成VOCs综合防控体系，大幅减少VOCs排放总量。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VOCs经收集后通过“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项目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	本项目属于其他电子元件制造，满足“三线一单”要求，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相符																

		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要求。		
	加强工业企业VOCs全过程运行管理	巩固VOCs综合治理成效，聚焦提升企业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鼓励企业采用高于现行标准要求的治理措施，取消废气排放系统旁路设置，因安全生产等原因必须保留的，应将旁路保留清单报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加强日常监管。强化VOCs无组织排放收集，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实施含VOCs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实现厂房由敞开变密闭、由常压变负压、由逸散变聚合、空气由污浊变清新的“四由四变”目标。	项目生产车间全密闭，挤出工序和金属件清洁工序产生的VOCs经收集后通过“UV 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印发河南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0号）要求。

四、与《滑县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滑环攻坚办〔2020〕39号）相符性分析

表4 项目与（滑环攻坚办〔2020〕39号）相符性分析

方案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滑县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强化VOCs(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 (1)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提高涉VOCs排放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新建涉VOCs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新、改、扩建涉VOCs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本项目位于滑县产业集聚区，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生产过程中使用的生产原料LCP/PA/PBT塑料粒加热温度低于分解温度，产生的少量	相符

			VOCs经收集后，通过“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且VOCs排放倍量替代。	
	综上，项目与《滑县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滑环攻坚办〔2020〕39号）文件相符。 五、与饮用水源地区划的相符性分析 对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以及《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区）划分技术报告》可知，本项目距离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项目西北3.8km处的滑县二水厂。滑县二水厂共7眼井，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二级保护区范围为一级保护区外，东至文明路、西至大宫东路东边界、南至新飞路、北至振兴路的区域。本项目不在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选址符合滑县相关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六、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滑县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交通便利，便于原材料、产品的运输。项目选址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滑县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和产业布局规划。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政策要求。项目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对策和措施后，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选址可行。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主要建设内容			
	表 5 工程内容一览表			
	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4 栋，4 层，砖混结构，1-2 层为生产车间，3-4 层为仓库，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 23296m ²	已建成，利用现有
	储运工程	仓库	4 栋，4 层，砖混结构，1-2 层为生产车间，3-4 层为仓库，仓库总建筑面积 23296m ²	已建成，利用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办公楼 1 栋，4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4633m ²	已建成，利用现有
		餐厅	餐厅 1 栋，4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4633m ²	已建成，利用现有
	公用工程	供电	依托滑县产业集聚区供电系统供给	依托
		供水	依托滑县产业集聚区供水系统供给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	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新建
			金属件清洁废水	
			食堂油烟废气	
		废水	生活污水（包括餐厅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新建
			餐厅废水经隔油池（新建 1 座 25m ³ 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化粪池预处理	新建
		噪声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至垃圾桶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建
		一般固废	新建1间15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新建
		危险废物	新建1间10m ² 危废暂存间	新建
	3、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生产产品为连接器，产量及产品用途如下表。

表 6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年产量	用途
连接器	12000 万件	用于笔记本、服务器及手机等电子产品上的信号传输

4、项目主要设备

表 7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设施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冲压机	40T	9	台	普通冲床
		H/Dpin	2	台	/
		LINX800U	2	台	/
		KYORI-60T	1	台	/
		AIDA-110T	2	台	/
		AIDA NC1 80T	2	台	/
		AIDA-160T	2	台	/
		LINX800U	2	台	/
		振力-25T	1	台	/
2	成型机	5T	2	台	/
		15-30T	15	台	/
		50T	20	台	/
		100T	7	台	/
		立式 55T	2	台	/
		立式 50T	3	台	/
		立式 35T	2	台	/
		15T	2	台	/
		180T	2	台	/
		30T	5	台	/
		合计	60	台	/
3	流水线	人工线	21	条	/
		自动机	100	条	/
4	粉碎机	/	8	台	/
5	烘干机	/	8	台	/
6	模温机	/	60	台	/
7	冷却塔	/	1	台	/

5、项目主要原辅料

表 8 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主要成分	年用量(t/a)	包装规格	备注
塑胶件原料						
1	塑胶粒		LCP/PA/PBT	150	25kg/包	/
金属件原辅料						
2	原料	铜材	铜	200	200kg/栈板	/
3		不锈钢	钢	185	500kg/栈板	/
4	辅料	无水乙醇	无水乙醇	1	10 瓶/箱 (500ML/瓶)	金属件表面清洁
资源能源消耗						
5	水		水	40136m³/a	/	
6	电		电	3000 万 kW·h	/	

注：本项目使用的塑胶粒子均为新颗粒，不得使用回收料进行注塑。

LCP：在国内称之为液晶聚合物，是一种新型的高分子材料，在一定的加热状态下一般会变成液晶的形式，熔融温度为 300℃，分解温度为 4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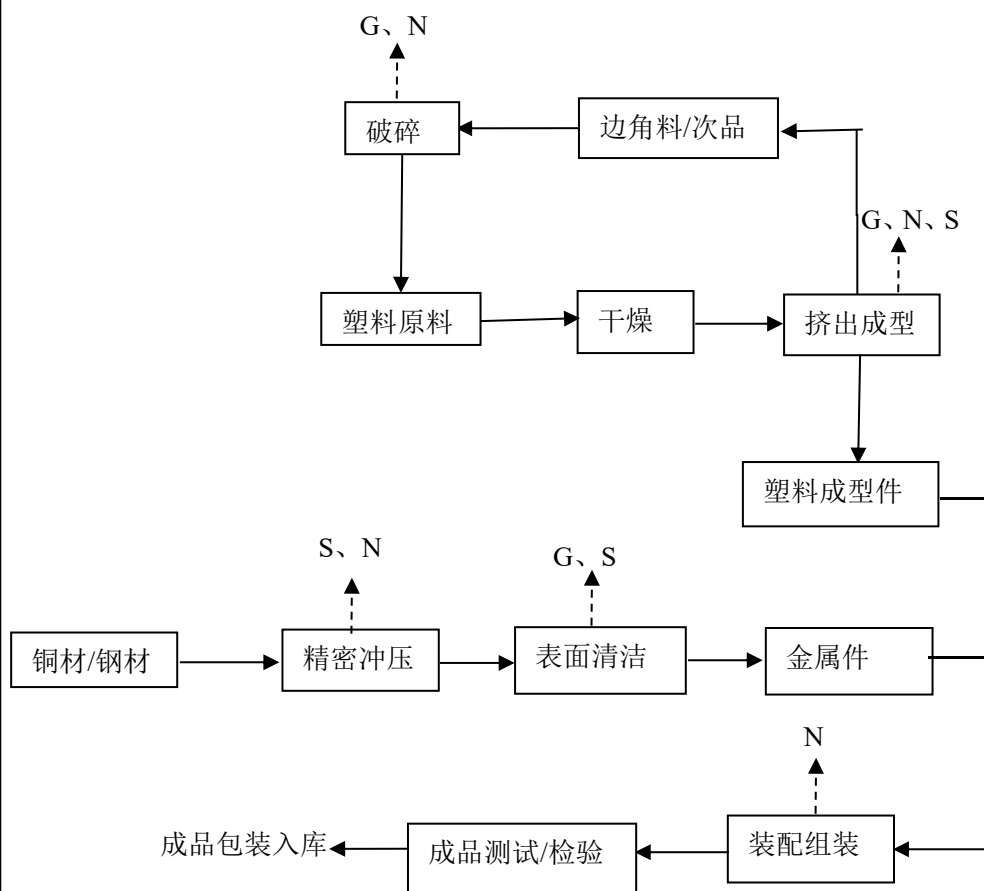
PA：为聚酰胺树脂，俗称尼龙，是塑料的一种，分子式为[-NH-(CH₂)₅-CO]_n-，性状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结晶形聚合物，具有可塑性。密度1.15g/cm³，熔点252℃。脆化温度-30℃。热分解温度大于350℃。连续耐热 80-120℃,平衡吸水率2.5%。能耐酸、碱、大多数无机盐水溶液、卤代烷、烃类、酯类、酮类等腐蚀，但易溶于苯酚、甲酸等极性溶剂。

PBT：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属于聚酯系列，是由 1.4-pbt 丁二醇与对苯二甲酸（PTA）或者对苯二甲酸酯（DMT）聚缩合而成，并经由混炼程序制成的乳白色半透明到不透明、结晶型热塑性聚酯树脂。与 PET 一起统称为热塑性聚酯，或饱和聚酯，熔融温度为 225℃，分解温度为 300℃。熔融状态下不分解但会有少量未聚合的单体挥发出来。

无水乙醇：乙醇，有机化合物，分子式 C₂H₆O，结构简式 CH₃CH₂OH 或 C₂H₅OH，乙醇液体密度是 0.789g/cm³，乙醇气体密度为 1.59kg/m³，相对密度（d_{15.56}）0.816，式量（相对分子质量为 46.07g/mol，沸点是 78.4℃，熔点是-143.3℃，无色透明的液体，有特殊香味，易挥发易燃，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爆炸极限（%）3.3-19.0。属微度类 LD50：7060mg/kg（兔经口）：>7430mg/kg（兔经皮），LC50：20000ppm10 小时（大鼠吸入）刺激性。

	6、项目资源能源消耗 电：本项目运营期年用电量约 3000 万 kW·h。 水：本项目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及生产冷却用水。 （1）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600 人，年工作时间为 312 天，不在厂区内住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2020）中用水定额，本项目生活用水取 30 L/d·人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48m³/d（14976m³/a），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 计算，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4m³/d（11980.8m³/a）；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2020），食堂用水按 6L/次·人（1 天 3 次），则食堂用水量为 28.8m³/d（8985.6m³/a），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 计算，本项目的食堂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3.04m³/d（7188.48m³/a）。经隔油池（25m³）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汇合排入化粪池处理。 综上，本项目总生活用水量为 76.8m³/d（23961.6m³/a），总生活污水量为 61.44m³/d（19169.28m³/a）。食堂废水经食堂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预处理，<u>厂区现有化粪池容积为 80m³，大于每天总生活污水量 61.44m³，因此可以满足本项目需求。</u>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排入金堤河。 （2）生产冷却用水 在挤出成型完成后，塑胶配件需要用到冷却水。本项目设冷却塔设 1 台，循环水量为 8m³/h。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冷却塔补充水量按冷却塔循环水量的 1-2% 确定，本项目取 2%，0.16m³/h。本项目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12 天，补充水量为 3.84m³/d，1198.08m³/a。 本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1。
--	---

	新鲜水：80.64 <pre>graph LR FreshWater[新鲜水: 80.64] -- 3.84 --> IndirectCooling[间接冷却用水] IndirectCooling -- 3.84 --> Loss1[3.84] IndirectCooling -- 循环使用 8 --> IndirectCooling FreshWater -- 28.8 --> Canteen[食堂用水] Canteen -- 5.76 --> Loss2[5.76] Canteen -- 23.04 --> OilSeparator[隔油池] OilSeparator -- 23.04 --> SepticTank[化粪池] FreshWater -- 48 --> EmployeeLiving[职工生活用水] EmployeeLiving -- 9.6 --> Loss3[9.6] EmployeeLiving -- 38.4 --> SepticTank SepticTank -- 61.44 --> WWT[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pre> 图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7、项目劳动定员 本次项目劳动定员约 1600 人，年生产 312 天，两班制，每班 10 小时。 8、平面布置分析 本项目大门位于厂区南面，朝向漓江路，4 栋生产车间（1-2 层为生产车间，3-4 层为仓库）南北并列，办公楼和餐厅位于厂区西面，仓库位于 4 栋生产车间 3-4 层。 车间布设考虑工艺的流畅性、空间利用的合理性，以及原辅料运输等方面。厂区平面布置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 本项目依托百得工业园区现有生产车间等进行建设，不涉及厂房建设，故施工期不再赘述。 二、营运期



（注：G 为废气； S 为固体废物； N 为噪声，项目所需模具全部外购）

图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描述及产污环节：

塑胶成型件：

干燥：将注塑所用塑胶粒子投入拌料机中进行拌料，之后进入干燥机中干燥，干燥机采用电加热，温度控制在 70~80℃，用以降低塑胶粒子含水率，一般要求小于 100ppm。该过程只有少量水蒸气产生。

挤出成型：塑胶粒子在注塑加热模块中，根据产品需要，将塑胶粒子加热至熔点以上（LCP300℃、PA260℃、PBT310℃）熔融后，利用压力射入模腔，冷却成型即得到各种规格和不同材质的塑胶件。在注塑过程中，由于加热温度控制在分解温度以下以确保胚料熔融塑化成型，并且所使用的塑胶粒子中不添加其他助剂，因此注塑生产过程中原材料直接热解而产生的有毒有害物质的量极少。塑胶粒子从入料、加热融化及注模到冷却出模的全过程均在密闭设备中进行。

该工序产生少量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塑胶边角料和设备噪声。

	破碎：成型过程产生的塑胶边角料以及不合格次品经粉碎机等破碎后，重新回用于生产中。碎料工序产生少量粉尘和设备噪声。 冲压金属件： 精密冲压：将钢材/铜材经过冲压机等机械加工成一定形状的工件。机加工时冲压机等设备使用到液压油，循环使用，定期更换。该过程会产生噪声、废金属边角料、废液压油。 表面清洁：通过人工使用酒精对加工后的金属工件表面进行油污和金属屑等残留物的清洁。 该过程会产生废抹布、废空瓶，还会有少量乙醇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计。 连接器成品： 装配：塑胶成型件和金属件使用装配流水线将塑胶成型件和冲压金属件组装在一起。该工序产生噪声。 检验：使用测试仪对装配后的成品进行各类性能的检测。 包装入库：对成品进行包装后入库。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滑县产业集聚区百得工业园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六项基本污染物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原则，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引用《2019 年滑县环境状况公报》数据，数据见下表。								
	表 9 2019 年滑县环境空气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 单位：μg/m ³ （一氧化碳：mg/m ³ ）								
	项目	日均值评价				年均值评价		特定百分位数评价	
		最小值	最大值	样本数 (个)	达标率 (%)	浓度	类别	浓度	类别
	SO ₂	5	46	365	100	15	一级	35.2	一级
	NO ₂	0	100	365	98.6	34	一级	76	一级
	PM _{2.5}	6	362	365	78.1	60.3	超二级	192	超二级
	PM ₁₀	17	414	365	83.3	105	超二级	229.6	超二级
	一氧化碳	0.4	2.9	365	100	--	--	2.1	一级
	臭氧	0	248	365	83.8	--	--	176	超二级
由上表可知，2019 年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因子中 PM_{2.5}、PM₁₀、臭氧浓度未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原因是随着滑县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排放的大量二氧化碳、氮氧化物与挥发性有机物导致 PM_{2.5} 等二次污染呈加剧态势。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要求，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边治理边排查；强化监督，严格执法；严格标准，规范验收；严格考核，奖优罚劣；制定重点行业专项实施方案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好转。 (2) 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本项目引用《河南华牧机械有限公司环境空气、土壤、噪声委托监测报告》（报告编号：HJ2020110023）中的监测数据（见附件 6），监测时间是 2020 年 11 月 10 日-16 日，共计 7 天，监测时间									

满足近 3 年的要求；本项目与河南华牧机械有限公司都在滑县产业集聚区内，本项目与监测点位北董固村南的距离为 1.23km，距离满足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的要求。因此，监测数据可以引用。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10 项目周边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一览表（北董固村南）

点位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北董固村南	2020.11.10	0.40	0.33	0.31	0.35
	2020.11.11	0.33	0.34	0.31	0.35
	2020.11.12	0.30	0.33	0.30	0.35
	2020.11.13	0.36	0.29	0.28	0.31
	2020.11.14	0.33	0.31	0.35	0.30
	2020.11.15	0.36	0.35	0.33	0.30
	2020.11.16	0.33	0.33	0.37	0.30

由上表可知，项目区非甲烷总烃小时浓度范围为 0.28~0.40mg/m³，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 2.0mg/m³ 的环境质量浓度限值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界北侧 960m 处的城关河，城关河为金堤河支流，金堤河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

金堤河大韩桥断面为滑县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评价引用《2019 年滑县环境状况公报》中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断面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11 2019 年大韩桥自动站各评价因子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 单位：mg/L

/	pH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挥发酚	汞	铅	化学需氧量	总磷
年均值	8.43	9.10	5.6	3.13	0.44	0.009	0.0009	0.00002	0.0005	20.9	0.11
类别	I	I	III	III	II	I	I	I	I	IV	III
超标倍数	--	--	--	--	--	--	--	--	--	0.04	--
/	铜	锌	氟化物	硒	砷	镉	六价铬	氰化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硫化物	/
年均值	0.017	0.0045	0.77	0.0002	0.0023	0.00005	0.0072	0.0023	0.025	0.0025	/
类别	II	I	I	I	I	I	I	I	I	I	/
大韩桥自动站符合IV类水质。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											

由上表可知，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锦和新城福苑	居民区	居民		SW	170
		锦和新城礼苑	居民区	居民		NW	415
	声环境	水木春天小区	居民区	居民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区	E	15
		大拇指幼儿园	学校	学生		S	10
		产业集聚区九号院	居民区	居民		S	45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污染物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排放方式	标准限值		
	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表1 塑料制品制造行业排放浓度 40mg/m³，排放速率 1.2kg/h（排气筒高度 15m），电子工业排放浓度 20mg/m³，排放速率 0.7kg/h			
			无组织	表2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2.0mg/m³、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4mg/m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6mg/m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³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	油烟	有组织	1.0mg/m³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0.0mg/m³			
		油烟去除率	/	≥95%			
	2、水污染物						
	(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单位：mg/L	
	项目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标准值	500	300	400	/		
	(2) 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单位：mg/L	
	项目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指标值	450	200	250	30		

	2、噪声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table><tr><td>类别</td><td>昼间 dB（A）</td><td>夜间 dB（A）</td></tr><tr><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td><td>60</td><td>50</td></tr></table> 3、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60	50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60	50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产中塑料挤出成型及金属件表面清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u>0.2947t/a</u>；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u>COD：0.958t/a，NH₃-N：0.0958t/a。</u>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文件要求，滑县区域内非甲烷总烃排放需要倍量消减替代，COD 和 NH₃-N 区域内进行等量削减替代；因此本项目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需要的削减替代量为 <u>0.5894t/a</u>，排放的 COD 需要的消减替代量为 <u>0.958t/a</u>，氨氮需要的削减替代量为 <u>0.0958t/a。</u>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不涉及土建，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不再赘述。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1.1 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 挤塑废气 塑胶粒子加热挥发会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在无任何控制措施时，非甲烷总烃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本项目塑胶粒年用量共计 150t/a，则本次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525t/a。 本项目在 4 栋生产车间的一层拟布设 60 台挤出成型机，挤塑工序全密闭，本评价要求在每个挤出成型机出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UV 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处理一体机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A、B、C、D 一层 4 个生产车间分别配置 1 套 UV 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处理一体机和 1 根 5m 高排气筒，共 4 套处理设备和 4 根排气筒。集气罩的设置应符合 GB/T 16758 的规定，采用外部排风罩的，应按《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GB/T 6758-2008）、《局部排风设施控制风速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AQ/T4274-2016）规定的方法测量控制风速，测量点应选取在距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应低于 0.3m/s，集气罩集气效果不能低于 80%。 本工序集气罩收集效率取 90%，UV 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处理一体机处理效率取 80%，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1-DA004）排放；每套 UV 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处理一体机设计风量为 5000m³/h，挤塑成型机日工作时间 20h。
	(2) 边角料/次品破碎粉尘 项目产生的边角料/次品破碎工序产生少量粉尘，主要是颗粒物。由于该操作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量非常少，破碎机破碎过程进料口均加盖操作，可有效减少粉尘的逸出，且破碎机在密闭车间内，逸散的少量粉尘沉降在车间内，外排量可忽略不计。 (3) 金属件表面清洁废气 钢材/铜材冲压成型后要使用无水乙醇对加工后的金属工件表面进行油污和金属屑等残留物

的清洁，乙醇易挥发，乙醇年使用量为 1t，基本全部挥发，废气产生量为 1t/a，以非甲烷总烃计。 本评价要求此工序要在车间内进行二次密闭，操作台上方设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和挤塑工序废气一起处置。本工序集气罩收集效率取 90%，清洁工序日工作时间约 10h。 （4）食堂油烟废气 a. 油烟： 项目设置有 1 栋餐厅，食物在烹饪、加工过程中将挥发出油脂、有机质及热分解或裂解产物，从而产生油烟废气。项目劳动定员约 1600 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分析推算及建设单位设计情况，食堂设置基准灶头 10 个，属于大型食堂。按全部职工一日三餐考虑，耗油平均每人按 8g 计算，则餐厅耗油量为 38.4kg/d、11.98t/a。餐厅油烟的产生量按耗油量的 2.83%计，则产生的油烟量为 1.087kg/d、0.339t/a，正常运营时单个基准灶头废气产生量为 2000m³/h，食堂每天运行 5 小时，则油烟产生浓度约为 10.87mg/m³。经集气罩收集后由餐厅油烟净化器处理，集气罩收集效率 90%，油烟去除率≥95%，排放浓度约 0.2mg/m³，排放速率 0.0049kg/h，通过设置的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b. 非甲烷总烃： 根据《<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中通过对郑州市 12 家代表性餐饮服务单位排放非甲烷总烃的采样和监测，并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方法，将检测的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浓度折算成单个灶头基准风量时的排放浓度，学校食堂非甲烷总烃平均基准浓度为 9.0mg/m³，本项目职工食堂与学校餐厅类似，因此本项目参考《<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中学校食堂非甲烷总烃基准风量时的排放浓度，排放浓度取值为 9.0mg/m³，食堂日工作时间为 5h，年工作 312 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产生量为 0.281t/a。 评价建议在食堂每个灶头上方设置集气罩（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为 2000m³/h）并安装 1 套油烟去除率不低于 95%、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不低于 60%的复合式油烟净化器——“机械、过滤+静电+等离子”复合式油烟净化器，来达到去除油烟和非甲烷总烃的目的。食堂沿着外墙设置专门的排烟管 1 个，排烟管道应密封完好，排气筒出口段的长度能够有 4.5 倍直径的平直管段，并保证操作期间按要求运行，经净化后的食堂油烟从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项目营运期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

表 14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³	污染防治设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是否为可行技术			
挤出成型机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0473	0.0076	14.8	挤出工序密闭，挤出成型机出口上方设集气罩；金属件表面清洁工作区域密闭，操作台上方设集气罩，A、B、C、D 每栋生产车间配置 1 套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一体机，处理后分别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1#、2#、3#、4#）	是	0.0095	0.0152	3.1
		无组织	0.0052	0.0008	/			0.0052	0.0017	/
金属件表面清洁		有组织	0.9	0.2885	14.8			0.18	0.0152	3.1
		无组织	0.1	0.0321	/			0.1	0.032	/
食堂油烟	油烟	有组织	0.3051	0.0978	4.9	集气罩收集后，经“机械、过滤+静电+等离子”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过 5#20m 高排气筒排放	是	0.0153	0.0049	0.2
		无组织	0.0339	0.0109	/			0.0339	0.0109	/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281	0.1801	9			0.1124	0.072	3.6
		无组织	0.0312	0.02	/			0.0312	0.02	/

根据上表，本项目挤塑工序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处理后，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塑料制品制造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40mg/m³、排放速率≤1.2kg/h 的要求；金属件表面清洁工序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处理后，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电子工业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0mg/m³、排放速率≤0.7kg/h 的要求；食堂油烟废气经处理后，油烟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油烟 1.0mg/m³，非甲烷总烃 10.0mg/m³）要求。

1.2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主要是生产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设施“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一体机”、食堂油烟净化设施“机械、过滤+静电+等离子”复合式油烟净化器达不到应有效率及有机废气治理措施失效，造成排气筒废气中废气污染未经净化直接排放。废气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产，对其进行检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15 非正常工况排气筒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 工序	非正常排放 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 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 速率/(kg/h)	单次持 续时间/h	年发生 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挤塑、金 属件清洁	UV 光氧+活 性炭吸附装 置一体机故 障	非甲烷总 烃	14.8	0.2961	0.5	1	立即停止生 产，待修好后， 恢复生产
2	食堂油烟	“机械、过 滤+静电+等 离子”复合 式油烟净化 器	油烟	4.9	0.0978	1	1	立即停止生 产，待修好后， 恢复生产
			非甲烷总 烃	9	0.1801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除食堂油烟排放浓度不能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油烟 1.0mg/m³）要求外，生产车间挤塑工序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塑料制品制造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40mg/m³、排放速率≤1.2kg/h 的要求；金属件表面清洁工序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电子工业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0mg/m³、排放速率≤0.7kg/h 的要求，食堂油烟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非甲烷总烃 10.0mg/m³）要求。

为防止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测、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的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表 16 项目废气排气筒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高度	内径	温度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排放标准
1#~4# 排气筒	15m	0.3	25	生产车间 排气筒	一般排 放口	114.5458469 东, 35.5328608 北	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DB12/524-2014)塑 料制品制造行业非甲烷总 烃排放浓度 $\leq 40\text{mg}/\text{m}^3$ 、排放 速率 $\leq 1.2\text{kg}/\text{h}$; 电子工业排 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0.7\text{kg}/\text{h}$
	15m	0.3	25			114.5458456 东, 35.5325336 北	
	15m	0.3	25			114.5458402 东, 35.5322184 北	
	15m	0.3	25			114.5458496 东, 35.5318791 北	
5#排 气筒	20m	0.5	25	食堂油 烟排气 筒	一般排 气筒	114.5446466 东, 35.5323364 北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 准》(DB41/1604-2018)(大 型)油烟 $\leq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 烃 $\leq 10.0\text{mg}/\text{m}^3$

注：任两根排气筒距离大于其高度之和，因此不需要合并为一根等效排气筒。

1.3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17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生产)	0.2947
2	油烟	0.0492
3	非甲烷总烃(食堂油烟)	0.1436

1.4 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的产生特点、排放规律及其排放量，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18 项目废气监测要求

监测项目	检测点位	监测因子	检测频次
废气	1#~4#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每年 1 次
	5#食堂排气筒进出口	油烟、非甲烷总烃	每年 1 次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每年 1 次

1.5 废气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区域内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因子中 $\text{PM}_{2.5}$ 、 PM_{10} 、臭氧浓度不达标，随着一系列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实施，空气质量将逐渐好转。项目区非甲烷总烃小时浓度范围为 $0.28\sim 0.40\text{mg}/\text{m}^3$ ，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 $2.0\text{mg}/\text{m}^3$ 的环境质量浓度限值要求。

本项目 4 个生产车间挤出工序和金属件清洁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经 4 套 UV 光氧催化装

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通过 4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处理后，挤出工序有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塑料制品制造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40\text{mg/m}^3$ 、排放速率 $\leq 1.2\text{kg/h}$ 的要求；金属件表面清洁工序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处理后，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电子工业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排放速率 $\leq 0.7\text{kg/h}$ 的要求。

食堂油烟废气经处理后，油烟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油烟 1.0mg/m^3 ，非甲烷总烃 10.0mg/m^3 ）要求。

经采取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废气排放对敏感点和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2.1 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包括挤出工序的冷却循环水和职工生活用水。

（1）生产冷却用水

在挤出成型完成后，塑胶配件需要用到冷却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设冷却塔设 1 台，循环水量为 $8\text{m}^3/\text{h}$ 。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冷却塔补充水量按冷却塔循环水量的 1-2%确定，本项目取 2%， $0.16\text{m}^3/\text{h}$ 。本项目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12 天，补充水量为 $3.84\text{m}^3/\text{d}$ ， $1198.08\text{m}^3/\text{d}$ 。本环节无废水外排。

（2）生活用水

该项目主要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和食堂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600 人，年工作时间为 312 天，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2020）中用水定额，本项目生活用水取 $30\text{L/d}\cdot\text{人}$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48\text{m}^3/\text{d}$ （ $29952\text{m}^3/\text{a}$ ），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4\text{m}^3/\text{d}$ （ $11980.8\text{m}^3/\text{a}$ ）；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2020），食堂用水按 $6\text{L/次}\cdot\text{人}$ （1 天 3 次），则食堂用水量为 $28.8\text{m}^3/\text{d}$ （ $8985.6\text{m}^3/\text{a}$ ），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本项目的食堂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3.04\text{m}^3/\text{d}$ （ $7188.48\text{m}^3/\text{a}$ ）。经隔油池（ 25m^3 ）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汇合排入化粪池处理。

综上，本项目总生活用水量为 $76.8\text{m}^3/\text{d}$ （ $23961.6\text{m}^3/\text{a}$ ），总生活污水量为 $61.44\text{m}^3/\text{d}$ （ $19169.28\text{m}^3/\text{a}$ ）。主要污染物为 COD 350mg/L 、 BOD_5 180mg/L 、SS 300mg/L 、 $\text{NH}_3\text{-N}$ 30mg/L ，动植物油 20mg/L ，食堂废水经食堂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预处理，经化粪池（去除效率为 COD 15%、 BOD_5 20%、SS 30%）处理后的水质为 COD 297.5mg/L 、 BOD_5 144mg/L 、SS 210mg/L 、 $\text{NH}_3\text{-N}$ 30mg/L 、动植物油 20mg/L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排入金堤河。

表 19 项目营运期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废水 (m ³ /a)	污染物	预处理前		预处理措施		预处理后		收水标准 (mg/L)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预处理设 施名称	是否 为可行技 术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生活污水	19169.28	COD	350	6.709	餐厅废水 经隔油池 处理后和 生活污水 一起经化 粪池处理	是	297.5	5.703	450	滑县产业 集聚区污 水处理厂
		BOD ₅	180	3.450			144	2.760	200	
		SS	300	5.751			210	4.026	250	
		NH ₃ -N	30	0.575			30	0.575	30	
		动植物油	20	0.383			20	0.383	-	

本项目企业总排口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标准，同时满足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

2.2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2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去向	排放 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设置是 否符合 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 治理 设施 编号	污染 治理 设施 名称	污染 治理 设施 工艺			
生活污水	COD、 SS、 NH ₃ -N	产业 集聚 区污 水厂	间 断 排 放	/	隔 油 池 及 化 粪 池	隔 油 沉 淀	DW001	☒ 是 ☐ 否	一般排放口

表 2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mg/L)
DW001	114.5455196	35.5310223	1.9169	进入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但无周期性规律	正常运营期间	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	COD	50
								NH ₃ -N	5

表 2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排放限值(mg/L)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450
	NH ₃ -N		30

2.3 废水总量控制分析

本项目废水总排放量为19169.28m³/a，废水出厂界时污染物浓度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经化粪池处理后COD297.5mg/L、NH₃-N30mg/L，废水出厂界污染物排放量为COD5.703t/a、NH₃-N0.575t/a；经市政管网排入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金堤河。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即COD≤50mg/L、NH₃-N≤5.0mg/L，按此浓度计算，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0.958t/a，NH₃-N：0.0958t/a。

3、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3.1 噪声源

本项目产生噪声的主要设备有冲压机、成型机、粉碎机、冷却塔等。

表 23 项目机械设备产生噪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级dB(A)	持续时间(h/d)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dB(A)
1	冲压机	26	85	20	生产车间	在设备下安装减震垫进行基础减振；利用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源	降噪20dB(A)
2	成型机	60	75	20			
3	模温机	60	75	29			
4	粉碎机	8	80	2			

						强	
5	冷却塔	1	90	<u>20</u>	生产车间楼顶	加装减震基础，冷却塔于楼顶放置，远离人群	降噪 20dB(A)

3.2 噪声影响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方法，本次噪声预测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面声源预测模式。具体如下：

(1)声级计算

a、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b、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left(10^{0.1 L_{eqg}} + 10^{0.1 L_{eqb}} \right)$$

式中：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2)衰减计算

①点声源衰减计算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基本公式：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式中：

LA(r) —距离声源 r 米处噪声预测值，[dB(A)]；

LA(r0)—距离声源 r0 米处噪声预测值，[dB(A)]；

r0—参照点到声源的距离，(m)；

r—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3)预测内容

根据本项目噪声源的分布，对厂界噪声进行预测计算，并分析达标与否。

3.3 预测结果及评价

各高噪声源产生噪声经过减震及距离衰减后对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4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现状值		预测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1.4	/	/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达标
西厂界	50.2	/	/	/	/		达标
南厂界	49.5	/	/	/	/		达标
北厂界	50.3	/	/	/	/		达标
水木春天小区	50.5	50.0	38.8	52.2	48.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达标
大拇指幼儿园	48.5	50.2	40.6	52.4	49.2		达标
产业集聚区九号院	45.3	50.3	40.3	51.5	46.5		达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营运期间各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对各厂界的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对敏感点的预测值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项目运行期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

为进一步减少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尽量使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②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将高噪声设备尽量布设在车间里侧，远离项目东侧敏感点水木春天小区和项目南侧敏感点大拇指幼儿园布设；

③对生产设备采用橡胶类减震垫进行基础减震，橡胶类减震垫每年更换一次，保证减震效果；

④物料装卸时应轻抓轻放，以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⑤加强日常管理，定期检修，使设备噪声维持在正常水平。

综上，经采取上述措施，项目营运期各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3.4 噪声监测要求

表 25 噪声监测要求

监测项目	检测点位	监测因子	检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年 1 次
	水木春天小区（敏感点）		每年 1 次
	大拇指幼儿园（敏感点）		
	产业集聚区九号院（敏感点）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职工 16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00kg/d, 249.6 t/a。生活垃圾收集后暂存于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

① 废塑胶边角料及次品：本项目塑胶件在挤出成型加工中将产生废边角料及不合格的次品，产生量占原材料的 1%，则项目废边角料及次品产生量约为 1.5 t/a，经统一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中。

② 废金属边角料及次品

金属边角料：本项目金属件在机加工过程中将产生废边角料及不合格的次品，产生量占原材料的 1%，则项目废边角料及次品产生量约为 3.85t/a，废金属边角料及次品经统一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15m²)，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③ 不含汞废灯管：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 UV 光解设备内的 UV 灯管，要求选择不含汞的 UV 灯管，在长期使用后，无法达到使用要求需进行更换。

UV 紫外光灯管使用寿命按 2000 小时，本项目光氧催化设施的运行时间为 10h/d, 3120h/a，因此光氧催化设施更换废灯管约 7 个月更换一次，每套设备每次约更换 15 根，每根灯管重量按 200g/根，按每年更换 2 次计算，则本项目 4 套光氧催化设施更换废灯管产生量为 0.024t/a。UV 紫外光灯管选用不含汞灯管，故废 UV 灯管为一般固废，袋装收集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15m²），定期交由专人送至指定的一般固废处置中心处置。

④ 废包装材料：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约 1.0 t/a。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本项目生活垃圾、一般固废产生及处置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废物名称	来源	废物分类	产生量(t/a)	治理或防护措施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	249.6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废塑胶边角料及次品	挤出成型	一般工业固废	1.5	直接回用于生产
废金属边角料及次品	机加工序	一般工业固废	3.85	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不含汞的废灯管	UV 光氧废气处理装置	一般工业固废	0.024	袋装收集，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15m²），交环卫部门处理。
废包装材料	/	一般工业固废	1.0	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3) 危险废物

① 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源于金属件冲压时冲床等需使用液压的设备，液压油在线量约 2000kg，循

环使用，每年更换 1 次，每次全部更换，则废液压油产生量为 2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 900-218-08。评价建议采用油桶密封盛装后，暂存在危废暂存间（10m²），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②废抹布：人工使用酒精对加工后的金属工件表面进行油污和金属屑等残留物的清洁会产生废抹布，产生量约 0.5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评价建议集中收集后装在塑料密封袋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③废活性炭：根据《挥发性有机物的物化性质与活性炭饱和吸附量的相关性研究》（《化工环保》2007 年第 27 卷第 5 期）中内容，挥发性有机物废活性炭饱和吸附量约为 200~300mg/g，本报告有机废气活性炭饱和吸附量以 250mg/g 计，被吸附的有机废气约为 0.284t/a，需要的活性炭的使用量为 1.14t/a，建议每 3 个月更换一次，则 4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的活性炭装填量共 285kg（每套 71.25kg），每次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量为 0.285t，废活性炭年产生量约 1.14t。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 900-039-49，评价建议集中收集后装在塑料密封袋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④废酒精瓶（HW49）：本项目使用的无水乙醇废弃包装瓶年产生量约 0.01 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评价建议集中收集后装在塑料密封袋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27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位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液压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8-08	2t/a	机加工设备	液态	矿物油	废矿物油	一年	T, I	油桶密封盛装后，暂存在危废暂存间（10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	废抹布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5t/a	金属件清洁	固态	矿物油	废矿物油	1 个月	T/In	集中收集后装在塑料密封袋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1.14t/a	活性炭吸附装置	固态	活性炭	挥发性有机物	0.285t/3 个月	T	集中收集后装在塑料密封袋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	废酒精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1	酒精包装	固态			7 个/天	T/In	集中收集后装在塑料密封袋内，暂存在危废

					瓶						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环境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后, 定期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本次评价对危废暂存间贮存提出以下要求: (1)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中规定建设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库, 按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贮存、暂存。 (2) 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 和卫生、环保部门制定的专用警示标识要求, 在库房外的明显处同时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识。 (3) 存贮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4) 危险废物暂存间必须进行基础防渗处理, 防止渗漏。 (5) 装运危险废物的容器应根据危险废物的不同特性而设计, 不易破损、变形、老化, 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 在标签上详细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重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措施和补救方法。 (6)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堆放, 并设置隔离间隔段。 (7) 交予处置的废物采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 (8) 应委托有相应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运输和处置。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安全可靠, 要严格按照危险货物运输的管理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 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 (9) 应有专人负责。 (10) 暂存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综上所述,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实现妥善处理与处置, 固废处置措施可行。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原辅料储存、挤出工序、化粪池、危废暂存间在使用过程中有可能由于跑冒滴漏、雨水的浸淋、溢流等, 会污染土壤、地下水, 进而流入周围的河流, 同时也会影响到地下水, 造成整个周围区域水环境的污染。 结合项目污染特征因子及其污染控制难易程度、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特征及其防污特性, 对本项目场地提出地下水防渗分区要求, 分区防渗措施详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分区防渗方案及防渗措施表

防治分区	分区位置	防渗要求
重点污染防治区	危废暂存间	依据国家危险贮存标准要求设计、施工，采用 200mm 厚 C15 砼垫层随打随抹光，设置钢筋混凝土围堰，并采用底部加设土工膜进行防渗，使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0} \text{cm/s}$ ，且防雨和防晒。
一般污染防治区	一层生产车间、隔油池、化粪池	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相当于不小于 1.5m 厚的粘土防护层
简单防渗区	其他区域	一般地面硬化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采用天然或人工材料构筑防渗层，防渗层的厚度应相当于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厚度 6m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

一般防渗区：包括一层生产车间、隔油池、化粪池。隔油池和化粪池为钢筋混凝土结构，一般防渗区地面应采用天然或人工材料构筑防渗层，防渗层的厚度应相当于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厚度 1.5m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管道防渗漏均采用密闭输水管道进行输送，污水管道均采用 HDPE 防渗轻质管道，管道外设管沟防护，管沟采用人工防渗材料进行防渗，保证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

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绿化区域以外的区域，该区域只需做一般地面硬化即可。

为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工程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期的管理，严格按防渗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同时应加强生产设施的环保设施的管理，避免跑冒滴漏。

6、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无水乙醇，最大存在量为 1t。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乙醇不在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里；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乙醇临界量为 500t，因此项目乙醇的最大存在量 1t 远低于 500t 的危险物质临界量。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进行简单分析。

项目风险源为仓库，风险类型主要为泄漏、燃烧等。本项目乙醇储存在 500ml 的包装瓶内，在存储过程中会因存储不当，造成泄漏，泄漏的危险化学品遇明火或高热后可引发火灾，热辐射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为减轻危险物质的风险影响，评价建议做好以下防范措施：

- ①尽量减少储存量，做到多批次、少量储存，即用即购，禁止混储。
- ②储存区地面做防渗处理，设防腐衬层，同时应备有沙土和备用收集桶，泄露事故发生后立

即将泄漏瓶封存。

③储存区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灭火装置，并设置火灾自动报警装置。

评价建议企业严格落实以上风险防范措施，确保不发生风险事故，降低风险发生概率。企业在认真落实各项事故防范措施后，能够将事故风险降到更低的程度，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详见表 29。

表 29 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			
建设地点	河南省	安阳市	滑县	产业集聚区
地理坐标	经度：114.5463994		纬度：35.5326450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涉及危险物质为无水乙醇，储存在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结果	项目风险源为辅料仓库，风险类型主要为泄漏、燃烧等。本项目乙醇储存在500ml 的包装瓶内，在存储过程中会因存储不当，造成泄漏，泄漏的危险化学品遇明火或高热后可引发火灾，热辐射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尽量减少储存量，做到多批次、少量储存，即用即购，禁止混储。 ②储存区地面做防渗处理，设防腐衬层，同时应备有沙土和备用收集桶，泄露事故发生后立即将泄漏瓶封存。 ③储存区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灭火装置，并设置火灾自动报警装置。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2#、3#、4#排气筒，挤出工序和金属件清洁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挤出工序密闭，挤出成型机出口上方设集气罩；金属件表面清洁工作区域密闭，操作台上方设集气罩，4套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一体机+4根15m高排气筒	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1、表2标准要求
		5#排气筒，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后，经“机械、过滤+静电+等离子”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过5#20m高排气筒排放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等	<u>餐厅废水经25m³隔油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经80m³化粪池处理</u>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排放标准及滑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距离衰减、基础减震、厂房隔声、使用新型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处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废塑料边角料及次品，直接回用于生产；废金属边角料及次品，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u>废灯管袋装收集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15m²），交环卫部门处理。</u> 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活性炭、废抹布、废酒精瓶危废暂存间（10m²）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渗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①尽量减少储存量，做到多批次、少量储存，即用即购，禁止混储。 ②储存区地面做防渗处理，设防腐衬层，同时应备有沙土和备用收集桶，泄露事故发生后立即将泄漏瓶封存。 ③储存区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灭火装置，并设置火灾自动报警装置。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设置专人负责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管理工作。同时加强对管理人员及职工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环保意识。严格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以便及时了解本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影响，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目标。

六、结论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用地属于建设用地，符合用地规划，选址可行。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对策和措施后，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生产）		/		0.2947t/a		0.2947t/a	+0.2947t/a
	油烟				0.0492t/a		0.0492t/a	+0.0492t/a
	非甲烷总烃（食堂油烟）				0.1436t/a		0.1436t/a	+0.1436t/a
废水	COD				5.703t/a		5.703t/a	+5.703t/a
	NH ₃ -N				0.575t/a		0.575t/a	+0.575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金属边角料及次品				3.85t/a		3.85t/a	+3.85t/a
	不含汞的废灯管				0.024t/a		0.024t/a	+0.024t/a
	废包装材料				1.0t/a		1.0t/a	+1.0t/a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2t/a		2t/a	+2t/a
	废抹布				0.5t/a		0.5t/a	+0.5t/a
	废活性炭				1.14t/a		1.14t/a	+1.14t/a
	废酒精瓶				0.01t/a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目录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 附图 3 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 附图 6 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 附图 7 项目现状照片
- 附图 8 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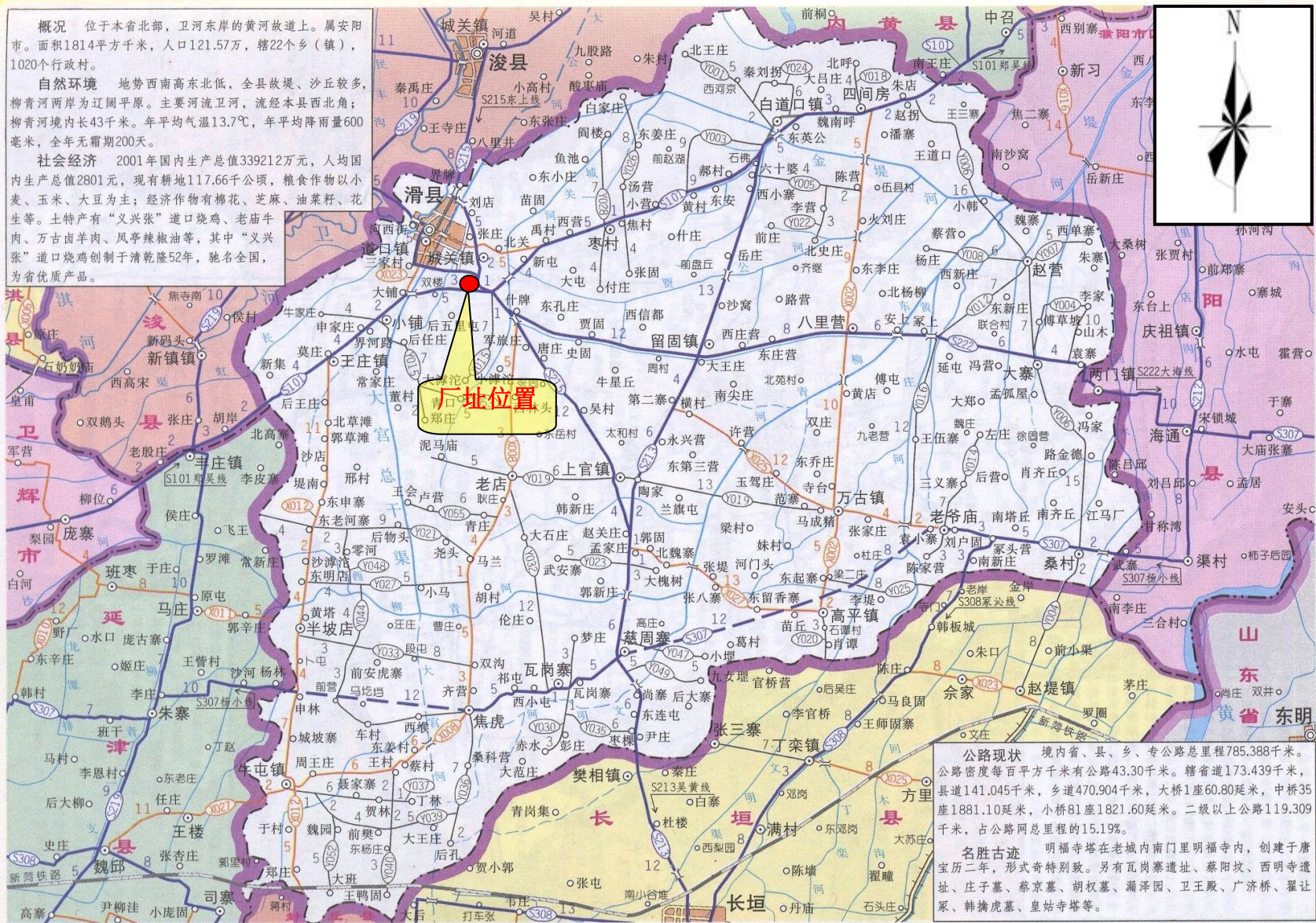
附件目录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公司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
- 附件 4 土地手续
- 附件 5 入驻证明
- 附件 6 特征因子引用数据的检测报告
- 附件 7 确认书

概况 位于本省北部，卫河东岸的黄河故道上。属安阳市。面积1814平方千米，人口121.57万，辖22个乡（镇），1020个行政村。

自然环境 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全县故堤、沙丘较多，柳青河两岸为辽阔平原。主要河流卫河，流经本县西北角；柳青河境内长43千米。年平均气温13.7℃，年平均降雨量600毫米，全年无霜期200天。

社会经济 2001年国内生产总值339212万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2801元，现有耕地117.66千公顷，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大豆为主；经济作物有棉花、芝麻、油菜籽、花生等。土特产有“义兴张”道口烧鸡、老庙牛肉、万古卤羊肉、凤亭辣椒油等，其中“义兴张”道口烧鸡创制于清乾隆52年，驰名全国，为省优质产品。



比例尺 1 : 47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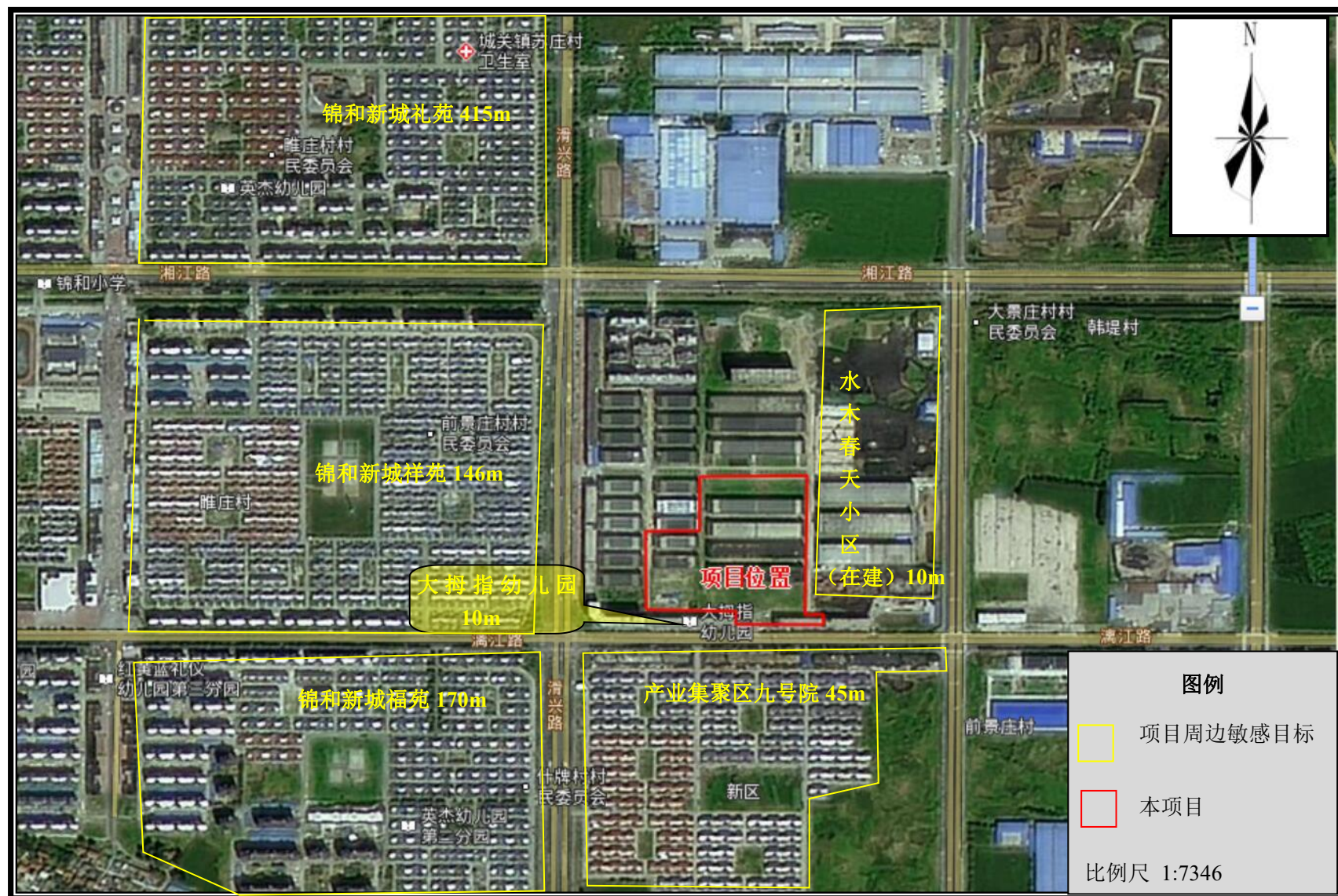
公路现状 境内省、县、乡、专公路总里程785.388千米。公路密度每百平方千米有公路43.30千米。辖省道173.439千米，县道141.045千米，乡道470.904千米，大桥1座60.80延米，中桥35座1881.10延米，小桥81座1821.60延米。二级以上公路119.309千米，占公路网总里程的15.19%。

名胜古迹 明福寺塔在老城内南门里明福寺内，创建于唐宝历二年，形式奇特别致。另有瓦岗寨遗址、蔡阳坟、西明寺遗址、庄子墓、蔡京墓、胡公墓、漏泽园、卫王殿、广济桥、翟让冢、韩擒虎墓、皇姑寺塔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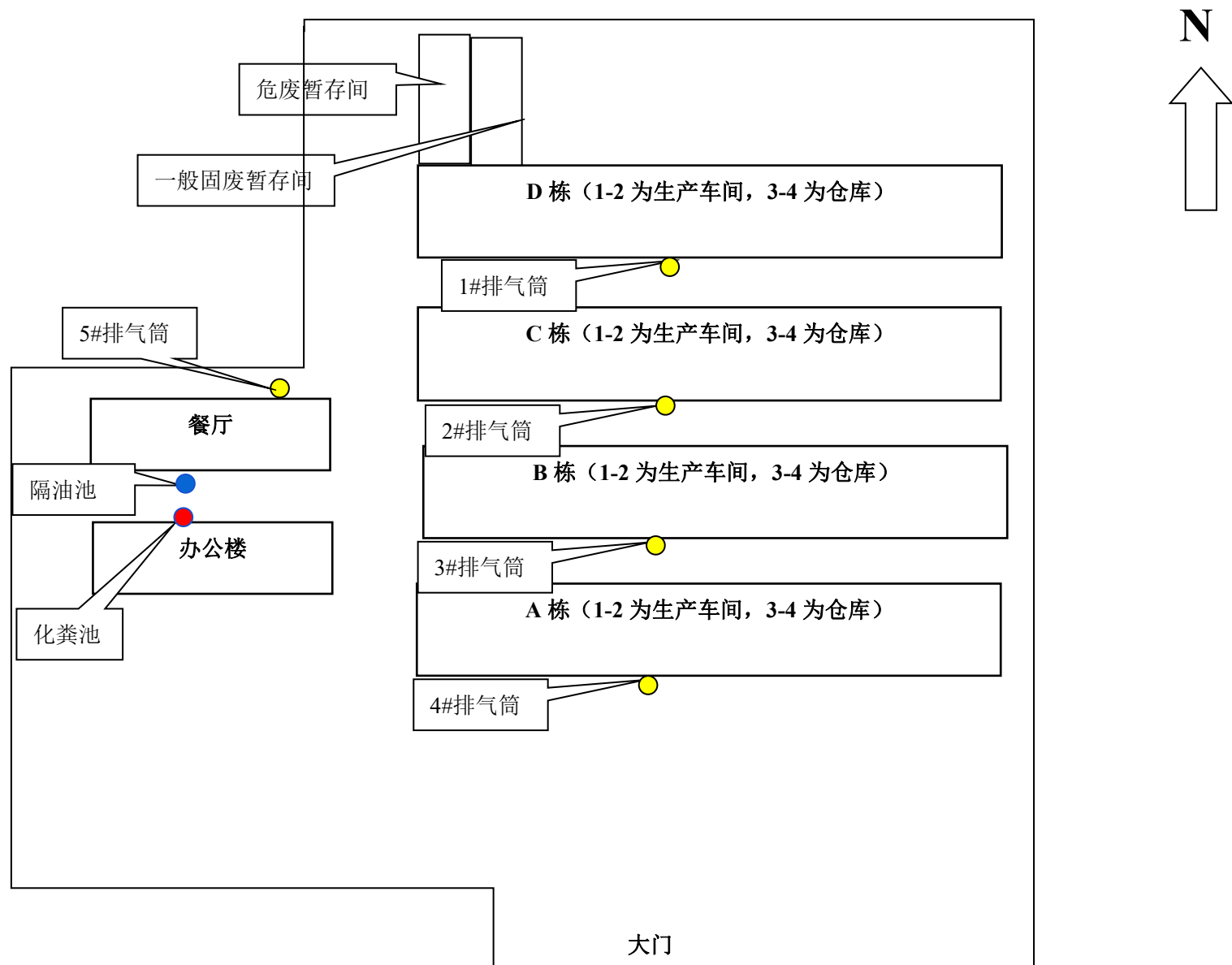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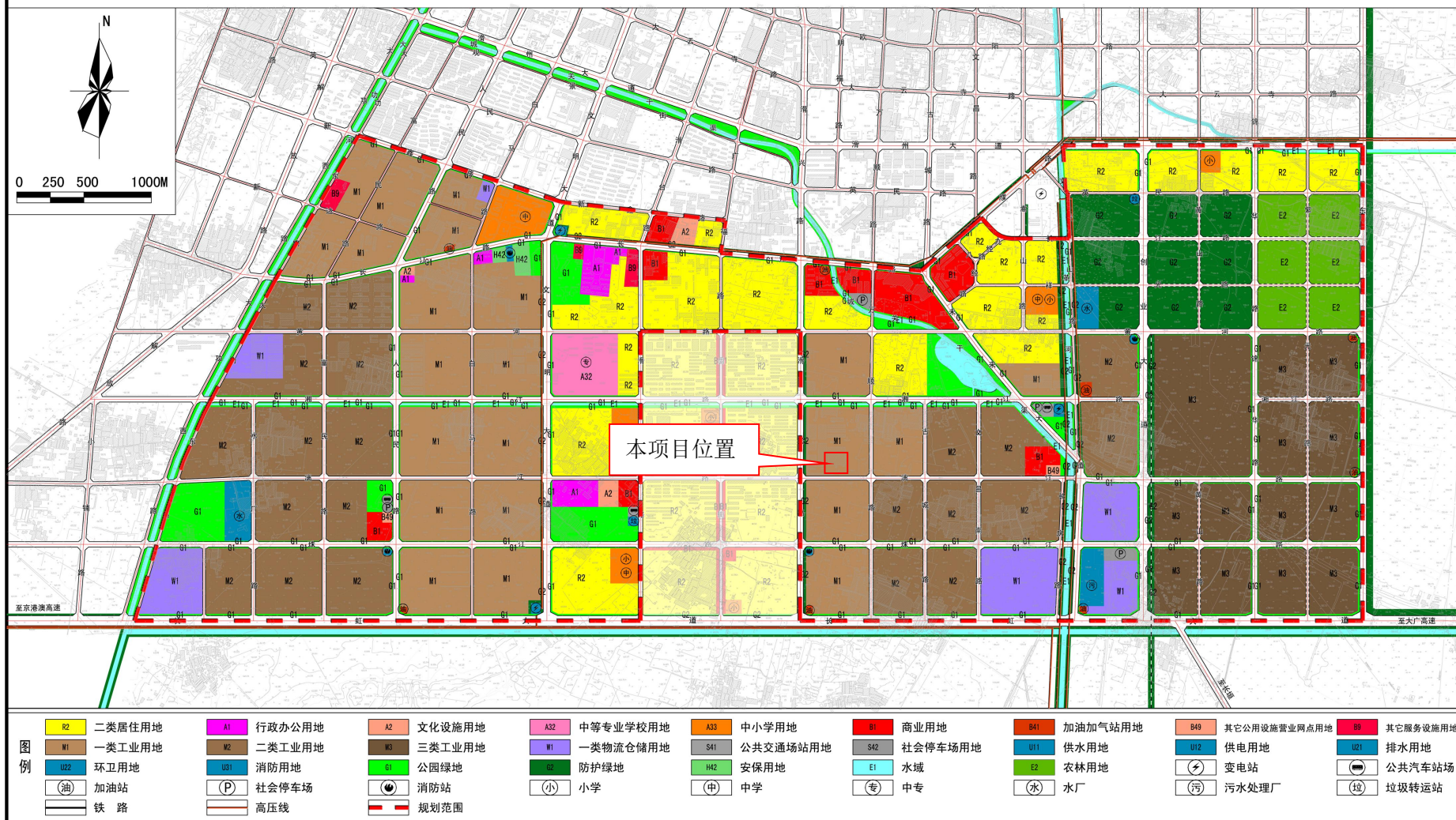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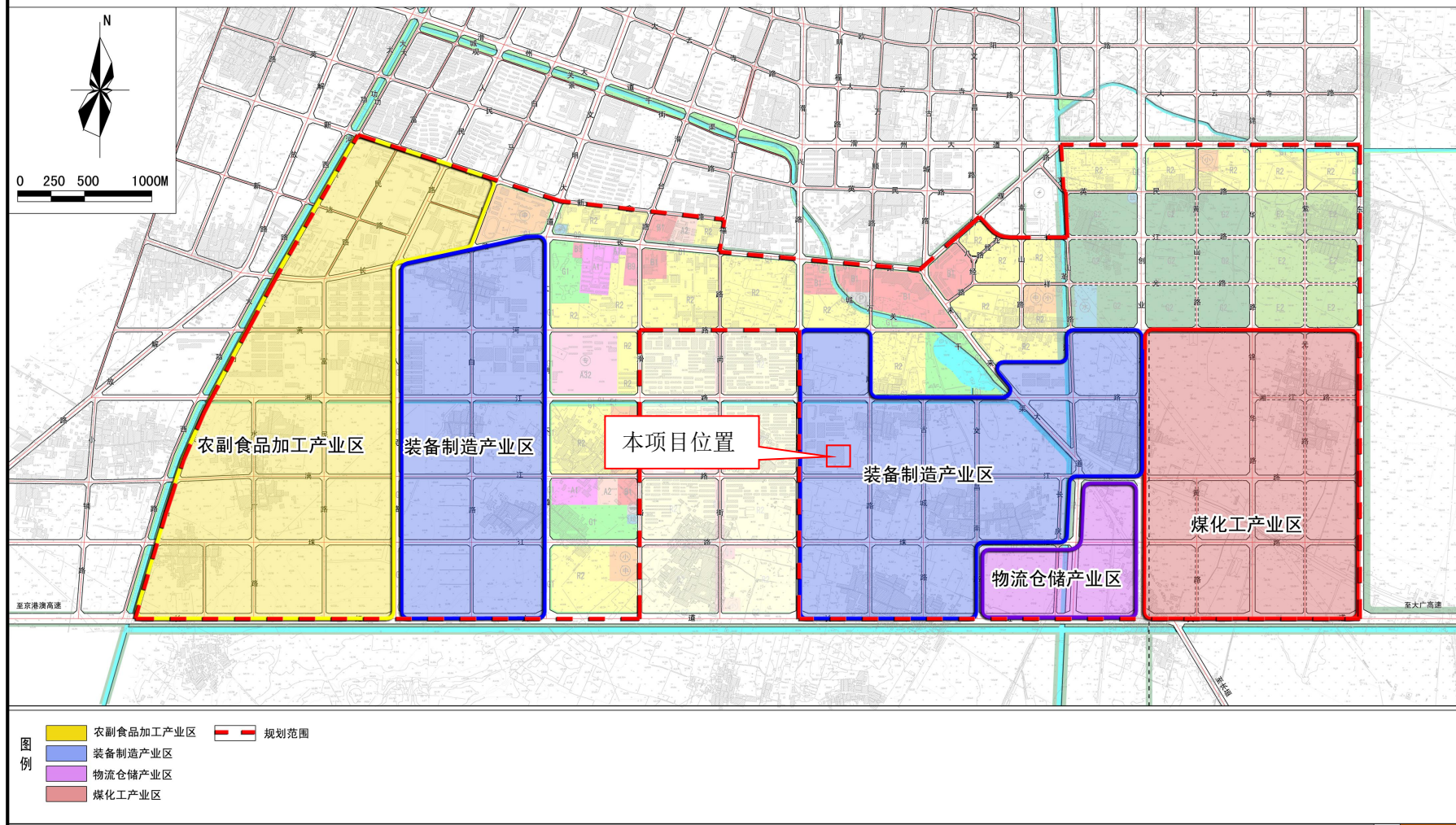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滑县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附图 5 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附图 4 滑县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附图 6 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拟用车间



南侧产业集聚区九号院



项目东侧在建水木春天小区



工程师现场踏勘

附图 7 现场照片

→ ↺ ⚠ 不安全 | www.eiabbs.net/forum.php?mod=viewthread&tid=456683&page=1&extra=#pid889547

微论坛23

门户

论坛

导读

精华

项目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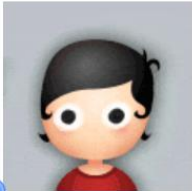
兑换抽奖

新手教程

会员任务

免费邀请码

onekey 楼主 电梯直达



11 主题 | 11 帖子 | 84 金钱

环评论坛—初级蒙生

☆

积分 28

本帖最后由 阿拉丁_123 于 2021-6-17 11:29 编辑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文件的要求，现将《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文件进行全本公示，以便公众查阅。项目基本信息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河南省安阳市滑县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
建设内容：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车间、办公楼、餐厅等，项目生产产品为连接器。
建设单位：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机构：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公示对象及征求意见范围
征求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所有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对污染物产生和环境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其他相关要求。

 [\(已压缩\)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df](#)
2.46 MB, 下载次数: 18

附图 8 公示截图

附件 1

委托书

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特委托贵单位对“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0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0-410526-39-03-073591

项 目 名 称: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526MA44XXPU2Y

企业经济类型: 股份制企业

建 设 地 点: 滑县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无新增占地面积, 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改造。总建筑面积57106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 生产车间、宿舍、餐厅等。生产工艺: 原料(塑胶)/金属原料——混料/锻造冲压——干燥/收料——成型/检验——装配组装——成品测试——包装入库——检验出货。主要设备: 成型机, 冲压机, 人工装配线, 自动装配线等。

项 目 总 投 资: 100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为鼓励类第二十八条第21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44XXPU2Y
(1-1)

名称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滑县产业集聚区人民路与珠江路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 席双国

注册资本 贰亿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3月0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产品、计算机及网络技术领域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计算机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五金、塑料、模具及模料、教学设备及通讯设备的生产、制作、销售;
“从事货物运输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废旧金属类、塑料类、机械类设备、电子件回收及处理、电气机械自动化及电子件、金属类的电镀工艺、飞行器、机器人开发、制造、销售,新能源类的开发及制造,液压设备、润滑油体的开发和制造,电镀类化工化学品开发和制造。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 03月09 日

姓名 席双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3 年 4 月 24 日

住址 河南省中牟县九龙镇小李
庄席家0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1041963042476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中牟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8.23-长期

滑县人民政府

富士康集团富鼎精密工业（郑州）有限公司

项
目
协
议
书

二零二零年八月

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工业实训基地项目 投资协议书

甲方：滑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富鼎精密工业（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富士康科技集团属全球500强企业，是专业研发、生产计算机、通讯、消费性电子、数字内容、汽车零部件、通路等6C产业的高新科技集团企业，连续多年稳居中国内地企业出口200强第一名。

为加速推进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工业园实训基地实施进度，切实提升县域经济支撑作用，根据甲乙双方框架协议书相关内容，按照全面推进、分步实施的原则，乙方根据集团发展需要，拟在甲方滑县产业集聚区设立培养专业技术人才的实训基地，并进行精密电子类连接器、数据线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赢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说明：

1. 项目名称：富士康科技集团装配制造精密工业滑县实训基地。

2. 项目说明：经富士康科技集团与滑县政府友好协商并进行全方位的实地考察，双方达成框架协议的基础上，在滑县设立精密工业实训基地及装备制造加工生产、电镀园区，主要生产精密电气连接器，数据线缆及组装、无限通讯关键零部件、消费性电子等高新技术产品，广泛适用于计算机、手机、计算机电视、新能源汽车、航天通讯、数字影音等尖端科技领域。

3. 项目投资规模：规划设备投资10亿元。

4. 战略意义：本项目的引进对于加快滑县产业结构调整、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扩大城乡就业、促进经济增长具有重大意义；同时能带动企业对人才引进、产能与技术的提升都具有正向意义。

5. 项目愿景：项目落地后将成立高新技术孵化园及大学生创业园，吸引行业内及外来精英人才，可引进上下游关联企业二十余家，众多高端产业集聚，形成产、学、研、商、居一体化，为地方带来建设、销售等多项利税收入。振兴启动豫中地区实体工业新动力、新模式、新局面，为“农业大县”迈向“工业强县”“科技强县”夯实基础。并成立专业的自主研发中心，作为精密工业智能制造智慧工厂的推行基地；建立学习、培训、实习于一体的富士康（滑县）高级技工实训基地，为富士康科技集团等关联企业定向培养专业和高科技复合型人才。

二、项目计划

项目分两期建设：

1. 一期：

过渡厂房：甲方为乙方提供具备各项生产条件的过渡厂房 4.2 万平方米，主要用于集团各类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重要项目及重要客户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过渡厂房由甲方负责依据乙方的要求进行装修以满足乙方的生产及办公等要求（装修与设备投资同时进行，装修周期为协议签订后三个月内完成），装修完毕即投产。

2. 二期：

装备制造电镀园区：本园区位于滑县产业集聚区 A 区、B 区、C 区、D 区地块内（S222 省道以北，白马路以西，富民路以东，漓江路以南），待过渡厂房正常运作及通过客户认证后，规划建设滑县富士康产业园以弹性扩大产品项目需求，由乙方提供方案，甲方按方案建设厂房及电镀园区的建置。

三、用地性质及其它

1. 用地性质：满足企业工业及商业用地的实际需求。

2. 用地政策按照政府承诺及双方协商的优惠政策执行。

3. 税收及其它相关的减免、补贴按照政府承诺及双方协商的优惠政策执行。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成立专门的服务领导小组，全力协助乙方办理立项、注册、环保、消防安全、规划、国土等手续，并为乙方在运营过程中提供各项优质服务。

2. 甲方负责提供乙方生产所用厂房、员工所需宿舍、餐厅、公租房及人才房，并协调在乙方厂区、宿舍区设立安保、医院等周边设施建置，以及公交线路安排。

3. 基于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与装修牵扯到富士康专业生产及公司专利机密，甲方同意由乙方指定富士康专业的施工方执行，以确保符合乙方的生产及办公需求。

4. 甲方在基础设施、海关、医疗服务、人才引进、技术创新等方面给予支持。全力支持项目规模投资，协助乙方取得投资项目所需的国内银行资金贷款，并享受最优惠的贷款利率政策。

5. 员工招募：由甲方全力协助乙方，根据乙方提供的人力需求数量及时间招聘足量、合乎要求之员工，并由安阳市的大学院校及已有的两所职业培训学校为乙方培训各类技工和管理人员，优先满足乙方用工需求，并满足企业的最低招工成本。

6. 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取得乙方投资所需的各项生产工艺所涉及的环境环评许可，废水排放容量的许可证以及消防安全许可证，确保乙方可以顺利开展业务及后续生产工艺扩展的需求。

7. 甲方同意全力协助乙方争取有利项目的奖励与补助，确保满足不增加乙方营运的额外负担，具体事项由双方另行协议并于补充协议及附件中完善。为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甲方将指定辖区内富士康关联配套之公司

(富海)作为乙方前期人才培养与实训单位。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甲方的关联配套公司，均享受国家、地方外商投资企业优惠政策。

2. 甲方所提供位于滑县产业集聚区内的过渡厂房两栋，面积为42000平方米；餐厅（2180平方米），职工宿舍（共2栋，每栋4811平方米）。甲方需依据乙方规划设计及时间节点对过渡厂房进行装修，达到“拎包入住”。过渡厂房租金享受五免三减半政策，前五年免租金（自投产之日起计算），第六年起至第八年乙方按照人民币 4.5 元/平方米/月的标准支付租金，租金由乙方直接跟政府进行结算；租赁期十年。

3. 乙方之所有关联配套公司在甲方投资均适用本协议。

4. 为确保员工招募及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乙方须配合甲方将富士康认可的关联配套(富海)公司作为前期的人力招募中心及技术人才培养基地，集中管理并享受同等的优惠政策。

5. 乙方承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将滑县列为新项目、新能源、新产品研发投资地。加快项目投资建设，积极推进职业技术学院、海关保税区、华中区物流电商园等配套项目的筹建工作。

6. 乙方承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严格依法经营。

六、保密条款

双方确认并同意，在本协议书签署前和存续期间，一方已向对方披露的有关其经营、财务、技术等所有信息（不论以何种媒介表现）及本协议书内容均应为保密信息（下称“保密信息”）。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接收保密信息的一方应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除为双方合作之目的或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需要外，不得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七、不可抗力

如发生各项不可抗力因素，致延误或无法履行本协议有关条款时，相关义务人应共同积极采取一切措施以减少损失。如须解除合约，须提前3个月通知对方，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不负担法律责任。

八、其他事项

1. 本协议承诺之条款如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相抵触时以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为准。
2. 本协议书未尽事项，由双方另行商定；附件与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书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协议书不因甲、乙双方签字代表更换而影响协议的执行。
5.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滑县人民政府

乙方：富鼎精密工业(郑州)有限公司

代表(签章):

代表(签章):

2020年8月9日

2020年8月9日

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新建工业项目入驻证明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位于滑县产业集聚区漓江路与滑兴路交叉口百得工业园，项目总投资 100000 万元，无新增占地面积，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改造，总建筑面积 57106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车间、宿舍、餐厅等。

经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研究，在该项目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消防等要求条件下，原则同意入驻产业集聚区，该项目符合滑县产业集聚区产业规划布局。

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171600100582
有效期2023年10月30日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2020110023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土壤、噪声
委托单位: 河南华牧机械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河南省标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大街146号办公楼2楼 电话: 0371-55686698 0371-55680831

检测报告

1、前言

受河南华牧机械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2020 年 11 月 16 日对该公司的环境空气、土壤、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周期
环境空气	北董固村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共 7 天
土壤	厂区内东南侧 0.2m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1 次/天, 共 1 天
	厂区内西南侧 0-0.5m		
	厂区内西南侧 0.5-1.5m		
	厂区内西南侧 1.5-3m		
	厂区内西北侧 0-0.5m		
	厂区内西北侧 0.5-1.5m		
	厂区内西北侧 1.5-3m		
	厂区内东北侧 0-0.5m	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	1 次/天, 共 1 天
	厂区内东北侧 0.5-1.5m		
	厂区内东北侧 1.5-3m		
	厂区南侧南五环路绿化带 0.2m		
	厂区西北侧空地 0.2m		
噪声	西厂界外 1m、南厂界外 1m、锦和新城、滑县英才中学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天 (昼夜), 共 2 天

4.3 采样工具、设备和保存容器的选取应符合相关监测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所用材质不能与待测样品发生反应,防止样品受到交叉污染、发生变质以及造成环境污染。

4.4 分析挥发性、半挥发性有机物或可萃取有机物,用新鲜样按特定的方法进行样品前处理。

4.5 每批土壤样品分析时每个项目加做 20%平行样;当 5 个样品以下时,平行样不少于 1 个。

4.6 检测分析方法严格执行国家/部门颁布的的分析方法标准。

4.7 所有检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结果

5.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 (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北董固村南	2020.11.10	0.40	0.33	0.31	0.35
	2020.11.11	0.33	0.34	0.31	0.35
	2020.11.12	0.30	0.33	0.30	0.35
	2020.11.13	0.36	0.29	0.28	0.31
	2020.11.14	0.33	0.31	0.35	0.30
	2020.11.15	0.36	0.35	0.33	0.30
	2020.11.16	0.33	0.33	0.37	0.30

5.2 土壤检测结果见表 5-2~5-3。

5.3 气象参数统计表见表 5-4。

表 5-4 气象参数统计一览表

测量时间		温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20.11.10	02:00	8.5	100.7	1.2	SE	多云
	08:00	13.4	100.6	1.4	SE	多云
	14:00	19.1	100.5	1.1	SE	多云
	20:00	12.6	100.6	1.5	SE	多云
2020.11.11	02:00	7.4	100.7	1.6	S	晴
	08:00	12.9	100.6	1.2	S	晴
	14:00	19.6	100.5	1.5	S	晴
	20:00	13.4	100.6	1.4	S	晴
2020.11.12	02:00	8.4	100.7	1.1	S	晴
	08:00	14.2	100.6	1.7	S	晴
	14:00	20.9	100.5	1.9	S	晴
	20:00	13.7	100.6	1.3	S	晴
2020.11.13	02:00	7.4	100.7	1.4	N	多云
	08:00	11.5	100.6	1.9	N	多云
	14:00	16.8	100.5	1.1	N	多云
	20:00	11.1	100.6	1.8	N	多云
2020.11.14	02:00	6.2	100.7	1.3	SE	多云
	08:00	12.9	100.6	1.9	SE	多云
	14:00	18.1	100.5	1.1	SE	多云
	20:00	11.7	100.6	1.4	SE	多云
2020.11.15	02:00	9.2	100.7	1.7	SE	多云
	08:00	13.7	100.6	1.9	SE	多云
	14:00	19.1	100.5	1.2	SE	多云
	20:00	13.4	100.7	1.4	SE	多云
2020.11.16	02:00	12.1	100.6	1.6	E	多云
	08:00	14.3	100.6	1.5	E	多云
	14:00	17.9	100.5	1.9	E	多云
	20:00	14.6	100.6	1.1	E	多云

确认书

我公司委托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的《富士康科技集团滑县精密工业园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我对提供给河南青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或虚假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我公司理解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其要求，在项目运营中，我公司会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环境管理要求。

河南富泓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0日